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分公司

CHINA PACIFIC PROPERTY INSURANCE CO., LTD. Shenzhen Branch

人意险索赔申请书、委托书、收款收据

赔案号 PSHZ

赔款金额 ¥

投保人	张三 (必填)	保单号码	ASHZ957XXXXXX (必填)
承保险别	意外险 (必填)	保险期限	2015-5-5 至 2016-5-4 (必填)
出险人	张三 (必填)	身份证号	441415XXXXXX (必填)
出险日期	2015-7-6 (必填)	出险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 XX 镇 (必填)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必需) 张三 159XXXXXX (填写收款人联系人的电话, 必填)

出险经过:

事故经过, 必填

本人同意委托 _____ 办理保险理赔并代为收取保险金, 将医疗赔偿支付给:
(伤残、死亡赔偿金需另外提供伤者本人帐号或提供合法公证委托)

户名 1: 张三 (必填) 户名 2: _____

帐号 1: 165XXXXX (必填) 帐号 2: _____

开户行 1: 民生银行 XXX 支行 (必填) 开户行 2: _____

兹声明本人填写的资料及提供的单证均为真实情况, 无任何虚假和隐瞒, 否则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且视为自动放弃本次索赔; 同意并委托保险公司就本次事故进行调查、取证、复印病历资料等相关事宜, 不得因此追究相关单位或个人任何责任; 并声明如下:

- 1、委托书由本人亲自填写, 如他人冒名代填代签, 由填写人承担相应的民事责任, 与保险公司无关;
- 2、保险公司依据上述委托履行保险金给付程序, 若产生经济纠纷, 与保险公司无关;
- 3、因帐号提供错误, 导致理赔款项转入他人账户的, 保险公司不承担任何责任。

收款人 (签章) 张三 (收款人签字, 必填)

被保险人 (签章) 张三 (被保险人签字, 必填)

年 月 日

单 证	份数	单 证	份数	单 证	份数
索赔申请书		伤者身份证		企业营业执照	
保单、批单		被委托收款人身份证		建筑工程合同	
被保险人清单		驾驶证		死亡证明	
门诊病历		行驶证		尸检报告	
住院病历		交通事故认定书		火化证明	
医药费票据 (原件)		劳动合同		户口注销证明	
医药费用清单		派出所证明		亲属关系、受益人公证	
诊断证明		建筑安全主管部门证明		委托公证	
出院小结		工资单			
法医鉴定报告		法院文书			

以下为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内部作业栏, 客户无需填写

资料交送: _____ 业务经办: _____ 资料签收: _____ 年 月 日

提示: 1、除医药费票据必须提供原件外, 其他单证原则上可使用复印件, 所有资料请自行留底。

2、单证收集仅为保险索赔提供证明、依据, 不构成保险人对赔偿责任的承诺。

24 小时客户服务电话: 0755-95500-1